

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6名，实际参会董事6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韩超主持召开，董事会秘书吴亚光、财务总监杨洁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〈2026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存放和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使

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该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该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 - 2、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- 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4 日